湖北华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湖北华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上午 11 点以通讯方式召开, 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 以短信、电话、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与会人员。会议应到监事 3 人,实际表决监 事 3 人,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审议通过 了《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监事会认为:

- 1、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 程的各项规定;
- 2、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信息 披露管理办法》中定期报告的相关要求,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 1-3 月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:
- 3、在提出本意见前,公司监事会未发现参与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 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表决结果: 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华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28日